

彰化縣 108 學年度教專中心計畫「108 學年度家長參與學校公開課素養 增能工作坊」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教育部補助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。
- (二)彰化縣 108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。
- (三)教育部補助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辦理。
- (四)志願服務法第九條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家長觀課素養增能工作坊與實作，提升家長參與公開課素養，引導家長關心班級及學校課程與教學之實踐，並能主動與家長正向的溝通互動，建立親師生共學的學校文化。
- (二)配合內政部「祥和計畫-廣結志工拓展社會福利工作」，激勵社會大眾秉持施比受更有福，予比取更快樂的理念，發揮助人最樂、服務最榮的精神。
- (三)以精進志工專業知能為主，為培育志願服務優秀領導幹部，擴大宣傳志願服務理念與做法，提升志工服務品質，進而締造志願服務新猷，共創志願服務佳績。

三、辦理單位

- (一)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。
- (二)主辦單位：彰化縣政府。
- (三)承辦單位：彰化縣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
- (四)協辦單位：彰化縣立竹塘國中、大村國小、明禮國小、萬興國小。

四、訓練課程：特殊訓練-家長參與學校公開課素養增能工作坊。

五、辦理內容：

- (一)家長觀課素養增能工作坊：由教專中心與協辦校辦理四場增能工作坊，讓家長就近參與增能。
- (二)家長觀課實作：邀請參與增能培訓家長參與公開課，進行觀議課實作，

評估本課程實際效益。

六、家長參與公開課培訓：

(一)1. 家長觀課素養增能工作坊：各區辦理，每場研習人數為 30 人。

2. 家長觀課實作與計畫檢討會：30 人

(二)對象:彰化縣家長、各國中小志工。

(三)研習地點：四所協辦單位。

七、實施方式與期程：

(一)家長觀課素養增能工作坊日期與地點：

1. 明禮國小場：109 年 4 月 7 日(星期二)上午 9 時至 12 時 30 分於明禮國小圖書館辦理。

2. 大村國小場：109 年 4 月 11 日(星期六)下午 1 時至 4 時 30 分於大村國小視聽教室辦理。

3. 萬興國小場：109 年 4 月 18 日(星期六)下午 1 時至 4 時 30 分於萬興國小二樓圖書館辦理。

4. 竹塘國中場：109 年 4 月 25 日(星期六)上午 9 時至 12 時 30 分於竹塘國中圖書館辦理。

(上午場課程表)

起訖時間	活動內容	主持人／主講人
8：50-9：00	開幕及課程介紹	教育處長官 承辦學校校長
9：00-10：30	家長觀課素養增能課程	內聘講師與助教各一位
10：40-12：10	家長觀課素養增能課程	
12：10-12:30	綜合座談	承辦學校

(下午場課程表)

起訖時間	活動內容	主持人／主講人
------	------	---------

12：30-13：00	開幕及課程介紹	教育處長官 承辦學校校長
13：00-14：30	家長觀課素養增能課程	內聘講師與助教各一位
14：40-16：10	家長觀課素養增能課程	
16：10-16:30	綜合座談	承辦學校

(二) 家長觀課實作與計畫檢討會：109年6月9日(星期二)上午9時至12時30分於竹塘國中三樓圖書館辦理。

起訖時間	活動內容	主持人／主講人
8：50-9：00	開幕	教育處長官 承辦學校校長
9：00-10：00	教學觀察前會談	授課教師與觀課帶領人員1位
10：00-11：00	教學觀察	
11：00-12:10	觀課後回饋會談	
12:10-12:30	綜合座談	承辦學校

八、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開課前一週至 google 表單填妥報名表

(<https://forms.gle/NDV6BZFSXQ4D2P989>)，如欲申請志工特殊訓證書者，請另至「彰化縣教育志工人力資源整合中心資訊網」報名以利完成研習後核發志工時數。

九、訓練方式及注意事項：

(一)參與志工或家長需完成「家長觀課素養增能工作坊」3小時課程及「家長觀課實作」3小時課程並完成觀課三部曲作業，如家長觀課實作無法參與，可參與彰化縣內各校辦理公開課，並完成觀課三部曲作業。課程結束由彰化縣政府核發證書。

(二)聯絡窗口：彰化縣教專中心 04-8972034#16(竹塘國中)、
04-8682759#105(萬興國小)